证券代码：**300385**　　证券简称：ST 雪浪　　公告编号：**2026-072**

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或“本次会议”）于 2026 年 10 月 29 日上午 10: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 2026 年 10 月 23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，其中以现场表决方式出席董事 4 人，董事杨建平先生、匡红军先生、刘志庆先生、刘震先生和马胜辉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。会议由董事长蔡道远先生主持，公司董事、董事会秘书汪崇标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召开合法、有效。经董事认真审议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董事会认为：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的《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真实、准确、全面的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情况，所记载事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《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详见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。

赞成票：9 票；反对票：0 票；弃权票：0 票。

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0 月 29 日